

# 我活著， 為要 HERE I AM TO WORSHIP 敬拜祢

——獻給敬拜主領、團員  
和想在詩歌創作或敬拜上有所突破的你！

提姆修  
TIM HUGHES

黃得瑋 譯



## 目 錄

(華文推薦者皆按姓氏筆劃排序)

致 謝 ..... 4

吳乃慈 | 推薦序一 ..... 6  
IHOP-KC 敬拜代禱宣教士

何耀珊 | 推薦序二 ..... 8  
新加坡城市豐收教會共同創辦人

周巽光牧師 | 推薦序三 ..... 9  
約書亞樂團團長 &  
超自然敬拜學院師資

葉薇心 | 推薦序四 ..... 11  
救世傳播協會天韻資深作詞人

麥克 · 派拉維奇 | 推薦序五 ..... 12  
英國佈道家  
「靈魂倖存者慈善事工」共同創辦人

<b>1</b>	<b>有一件事</b>	15
<b>2</b>	<b>內心的狀態</b>	27
<b>3</b>	<b>絕對不能失去驚嘆</b>	46
<b>4</b>	<b>帶領敬拜</b>	58
<b>5</b>	<b>帶領樂團</b>	71
<b>6</b>	<b>挑選歌曲</b>	88
<b>7</b>	<b>音樂能量</b>	100
<b>8</b>	<b>實用技巧</b>	115
<b>9</b>	<b>小組敬拜</b>	126
<b>10</b>	<b>創作的藝術</b>	134
	<b>最後一件事</b>	152

# 1 有一件事

那 是個濕熱的週日上午，聚會還沒開始，我的臉已經在滴汗，會眾陸續聚集，但當我往教會前方一看，我感到疑惑，沒看到鼓、音響或是電子琴，甚至連麥克風或喇叭也沒有，我心想，這樣到底要怎麼敬拜。接著開始了：一聲巨響打破沉默，全體隨即起立齊心唱歌，迴盪在空氣中的和聲及旋律，創造出最美妙的聲音，會眾臉上的喜樂與由衷的愛慕之情是具感染力的，我想要和他們一樣。

會眾全心投入享受這位救主，他們擁有的喜樂與滿足令我嫉妒，但當我環顧四周不免困惑，我們這位和平之君的教會，位於南非德本（Durban）的依南達鎮（Inanda），鎮上的人民非常貧困，愛

滋病蔓延，受苦是家常便飯，他們的歌曲照理應當是痛苦悲哀，而非充滿喜樂與歡慶的。我花了一些時間才進入狀況，但當聚會持續進行下去，他們喜樂的原因深深地令我震撼，他們已經遇見主耶穌，知道自己從何而來，也很清楚自己的現況，而他們了解最終將往哪裡去，他們完全了解有耶穌就足夠了。無論生命的遭遇如何，都無法奪去認識神及被神所認識而得的榮耀富足。他們總有讚美的理由，那個週日早晨，我學習到關於敬拜無價的一課，敬拜無關乎歌曲或音樂，只關乎耶穌。

## 工作前先注視

西方社會，目標和野心驅使著我們，每件事情講求結果並且付諸實行。天賦是主要的焦點——如果你夠聰明，就會有所成就；如果你外表出眾，就會討大家喜愛。人類已經變得很自戀，我們每天活著就是要使人印象深刻，贏得他人尊重，然而福音卻顛覆了這樣的生活方式，除非我們順服地交出自我的主權、讓老我死去，否則什麼都

做不了，正如耶穌所說：「得著生命的，將要失喪生命；為我失喪生命的，將要得著生命。」（馬太福音十章39節）福音的美妙之處就在於無法靠自己賺取救贖，縱使我們日復一日地工作，仍然無法賺取神一絲絲的恩典，神呼召我們做的首要事情就是定睛仰望祂，看見祂的偉大。

我家有個令我討厭的傳統，就是我們會定期邀請客人星期天到家裡吃午餐，飯後我們三兄弟必須清理和洗碗，父母則和客人坐著喝咖啡。每逢週日若沒有意外的話，三兄弟中除了我，似乎就有一個人飯後非得上廁所不可，他顯然是一刻都無法忍耐，所以當我們在清洗與擦乾餐具的同時，他就在蹲馬桶。我為此感到憤憤不平，但真正令我生氣的是，當我們快做完時，他就會帶著沾沾自喜的表情，在我們眼前晃來晃去。或許正因這些星期天的午後，讓我聯想到馬利亞和馬大遇見耶穌的故事！

「他們走路的時候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。」

有一個女人，名叫馬大，接祂到自己家裡。

她有一個妹子，名叫馬利亞，在耶穌腳前坐著聽祂的道。馬大伺候的事多，心裡忙亂，就進前來，說：『主啊，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，祢不在意嗎？請吩咐她來幫助我。』耶穌回答說：『馬大！馬大！你爲許多的事思慮煩擾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；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』（路加福音十章38～42節）

世界的救主可不是每天都會到訪喝茶，馬利亞和馬大當時一定興奮不已，馬大立即轉身行動，盡力忙著準備手邊的工作，她忙進忙出的時候，她的妹妹馬利亞卻只是坐在耶穌的腳邊，仔細聆聽祂的每一句話。馬利亞這麼做的確不對，這樣不是太自私懶惰了嗎？最後馬大失去耐性，轉向耶穌求助，她的問題非常高明，理應得到世界上所有的同情及尊重：「主啊，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，祢不在意嗎？」

馬大得到的回答一定令她非常驚訝，耶穌溫柔地指出她沒有抓到重點，這段經文的關鍵詞是「心裡忙亂」：「馬大伺候的事多，心裡忙亂。」馬大以為她做的事是正確且光榮的事，有工作待完成，而她也正要去做，藉由努力工作，她要向耶穌證明她有多麼愛祂。然而，這並非耶穌所渴望的，祂渴望和馬大有親密的關係，也就是她的陪伴。這個小故事裡，馬利亞的選擇是對的，也是最需要做的一件事，她坐在耶穌腳邊，享受祂同在的時光，向祂學習並且發掘更多關於祂的事，耶穌喜愛這樣的回應，馬利亞在工作之前選擇先注視耶穌。

身為敬拜領袖，我們必須謹記這個功課，我們很會做事——策劃活動、規劃服事以及參加禱告會，這些任務和活動很重要也很值得，但絕對不能為此犧牲認識神這件事。最近，我有幾天可以花時間與主親近，很興奮能夠抽空，有幾天較具品質的獨處時間。但第一天早上當我坐下來的時候，卻驚訝地發現原來要安靜下來有那麼困難，我的腦海裡都是必須去做的事，我試著找尋其他我認為比較重

要的事來做，而延遲讀經和禱告的時間，一陣子後我便發現，就像馬大一樣，我被其他次要的事轉移了注意力，最後，我嘗試讓自己安靜下來，當我坐在耶穌腳前時，我的靈就被更新了。

我們唱詩及委身服事耶穌之前，需要先來愛慕祂、看重祂，有時候，在獲得成功的壓力之下，我們會失去焦點，詩篇廿七篇4節美好地表達出一個熱切敬拜者的心：

「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：  
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  
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裡求問。」

如果你正參與帶領敬拜或在敬拜團裡，事奉要有果效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尋求神，追求瞥見祂的榮耀，你在學習增進音樂和領導的技能前，要先學習渴望這件事。

## 最重要的呼召

**敬**拜是人生中最重要的呼召，這一生沒有任何事比敬拜還重要，關於這個主題，約翰·派博（John Piper）如此說：

宣教不是教會的終極目標，敬拜才是，因為敬拜不存在，宣教才取而代之，敬拜才是終極目標，而非宣教，因為神才是終極的，而非人類。當世代結束，得救的人數難以計數，全都俯伏在神的寶座前，宣教不復存在，宣教是暫時的需要，敬拜卻持續到永恆。<sup>1</sup>

那日來到，我們在主所有的榮耀中看見祂，我們將敬拜讚美祂直到永遠，這就是我們受造的原因，神計畫創造我們只為了這唯一目的，敬拜神是

---

<sup>1</sup> John Piper, *Let the Nations be Glad: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Missions* (Baker Books, 1993), p. 11.

# 你渴望

在敬拜團中更有果效地服事，  
或在詩歌創作上找到提升技巧的方式嗎？

提姆秉持誠實及謙卑的態度，分享他個人進入敬拜的旅程，幫助我們了解為何要敬拜神，以及為何需要在神面前有正確的心態。在本書中，他將分享以下有關敬拜的實用法則：

- 敬拜團的音樂能量
- 帶領敬拜
- 挑選歌曲
- 詩歌創作的藝術
- 小組敬拜……等等

**對** 今日主領敬拜的人而言，本書發自內心的由衷之言充滿了即時性及恆久性的建議。

麥特·瑞德曼  
(Matt Redman)  
全球知名的英國敬拜主領

**提** 姆修實際分享在多年敬拜生涯中的體會，經歷上帝真理的教導，也和有敬拜熱情的人分享他這一路走來美好的經歷。

周巽光牧師  
約書亞樂團團長 & 超自然敬拜學院師資

**如** 果有誰是真心尋求神、想在敬拜上經歷突破，這會是我推薦給他必讀的書。你真的需要翻開這本書，親自閱讀，親身體會！

何耀珊  
新加坡城市豐收教會共同創辦人



## 提姆修

**TIM HUGHES** 是英國倫敦聖公會聖三一布普頓堂 (Holy Trinity Brompton) 敬拜團的督導。他帶領國際啟發機構 (Alpha International) 敬拜學校的「敬拜中心」(Worship Central)，因他擁有一個訓練敬拜主領、樂手、詩歌創作者的心志。他所創作的歌曲有「世界真光」(Here I Am to Worship)、「榮美的神」(Beautiful One)、「快樂日」(Happy Day)。提姆也是「全心獻上」(Holding Nothing Back) 這首詩歌的作者。他與妻子瑞秋 (Rachel) 育有菲比 (Phoebe) 及西門·約翰 (Simeon John) 兩個孩子。

總經銷  
**ELIM**  
以琳書房  
屬靈甘泉，來自以琳

Mod'E 質勝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 
ISBN 978-626-7136-20-1

00220  
9 786267 136201 EA022-2